

四川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川科协发〔2018〕111号

关于开展2018年“天府万人计划”天府杰出 科学家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科协，省直有关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省委组织部等13部门《关于印发〈四川省“天府万人计划”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川组通〔2018〕21号）、四川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开展2018年“天府万人计划”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川人才办〔2018〕83号）的部署安排，由省科协牵头组织天府杰出科学家项目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遴选范围

具有中国国籍，凡四川行政区域内各种隶属关系的企事业

单位科技工作者，或在我省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科技工作者，符合条件的人员均可按程序申报。

二、遴选名额

首届天府杰出科学家遴选对象总名额为 10 人。为保证人选质量，每个单位原则上只推荐 1 人。

三、遴选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：

1. 拥护党的领导，遵纪守法、学风正派，具有“献身、创新、求实、协作”的科学精神，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；

2. 研究方向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和国家重大科技战略，在科学技术或工程技术领域作出系统的或重大的、创造性的成绩和贡献的领军型科学家和杰出工程技术专家；

3. 取得博士学位，或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；

4. 具有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院士提名资格或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杰出人才申报资格；

5. 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周岁，特别优秀的可以适当放宽。

（二）除具备上述基本条件外，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1. 国家自然科学奖、国家技术发明奖、国家科技进步奖或四川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的主要完成人；

2. 在近三届院士增选工作中曾通过第一轮特别是第二轮评审程序。

(三)符合条件的原省院士培养工程培养对象,可申报纳入天府杰出科学家项目,不占遴选名额,可享受除资金资助外的其他支持政策。

已当选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院士、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杰出人才的不纳入天府杰出科学家项目。

四、推荐申报

各申报单位和申报人根据申报通知要求,填报申报书。推荐单位对本系统、本地区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、汇总后,采取推荐单位党委(党组)审定的方式,确定本单位的推荐人选,在工作单位公示3个工作日后,统一报送至省科协。其中,市(州)相关部门推荐人选同步报市(州)人才办备案后,由市(州)人才办统一审核并通过网上报送省科协。

五、推荐材料报送要求

(一) 电子材料报送要求

申报人登陆“四川人才工作网”(http://www.scrcgz.com/)“项目申报”平台,通过“天府万人计划申报管理系统”进行网上申报(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申报指南》),申报时间为10月8日—10月19日。网上申报完成后,须从申报系统打印纸质《申报书》,完成签字、盖章等手续。

用人单位应将单位全称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材料盖章并扫描后,发至申报专用邮箱(scrcxmsb@163.com)。省人才办

工作人员审核后，将通过电子邮件反馈用户名及密码，用人单位方可登录申报系统。

申报人填报的承担项目、论文著作、专利、获奖、兼职等，每类一般不超过5项。

（二）书面材料报送要求

请使用“天府万人计划申报管理系统”导出打印《申报书》、《汇总表》等书面材料。《申报书》和附件材料应分别装订，封面、封底统一用110克以上白色A4亚光纸胶装，正文须双面印刷。

书面材料包括：

1. 推荐工作情况报告1份；
2. 汇总表1份；
3. 《天府万人计划申报书》（天府杰出科学家项目）一式11份；
4. 有关附件材料一式3份（装订成册）；
5. 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。涉密材料不得通过网上申报，可加密后单独报送纸质材料。

（三）书面材料报送时间、方式和地点

请于2018年10月20日前报送候选人书面材料。材料可由推选单位现场报送，也可通过邮政特快专递（EMS）邮寄（涉密材料请现场报送）。

个人的全部书面材料用信封妥善包装，并将《申报书》封面

复印粘贴在信封上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(一)请各单位接此通知后，务必高度重视，迅速组织开展推荐申报工作，真正把具有冲刺两院院士潜力的“塔尖”人才推荐出来。

(二)各级组织和个人要认真审核、严格把关，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联系人：四川省科协组织人事部 郑晓俊 马书义

联系电话：028-85059035 028-85096837

邮 箱：scskxrsb@126.com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人民南路4段11号922室、903室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

